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山东威达

股票代码：0020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文登市苘山镇中韩路2-4号

股份变动性质：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增加股本总额，导致股权比例稀释

签署日期：2014年06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156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威达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山东威达拥有权益。
- 4、本次持股变动无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批准，但需按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备案。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
附表	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威达	指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后，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在山东威达所持股份比例减少12.36%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集团”）

注册地：山东省文登市苟山镇中韩路2-4号

法定代表人：杨桂模

注册资本：455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71081018008292

企业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散热器、扳手、锯片制造；钢材、电器配件、建筑材料购销；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出口本企业自产的机电产品。

组织机构代码：16682417-3

公司主要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杨桂模，持股比例为54.29%；杨明燕，持股比例为42.86%；李铁松、曹信平等其他13名自然人，持股比例为2.8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职务	姓名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董事	杨桂模	中国	山东省威海市
董事	杨明燕	中国	山东省威海市
董事	丛日松	中国	山东省威海市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司

已发生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威达集团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四、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比例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中均未持有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威达集团因山东威达非公开发行导致股权稀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威达集团没有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威达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386文）批复，山东威达于2014年5月30日向7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25,984,25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述非公开发行的125,984,251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2014年6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证券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228,150,000股相应变更为354,134,251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79,290,75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4.75%。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2.39%的股权，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在山东威达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未有买卖山东威达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威达集团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14年 6月10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董事成员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置备地点：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文登市 尚山镇中韩路2号
股票简称	山东威达	股票代码	00200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文登市 尚山镇中韩路2-4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增加股本总额, 导致股权比例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79,290,751 持股比例: 34.7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 79,290,751 持股比例: 22.3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桂模